

朱光潛遺著

## 談讀書

朋友：

中學課程很多，你自然沒有許多時間去讀課外書。但是你試撫心自問：你每天真抽不出一點鐘或半點鐘的功夫麼？如果你每天能抽出半點鐘，你每天至少可以讀三四頁，每月可以讀一百頁，到了一年也就可以讀四五本書了。何況你在假期中每天斷不會祇能讀三四頁呢！你能否在課外讀書，不是你有沒有時間的問題，是你有沒有決心的問題。

世間有許多人比你忙得多。許多人的學問都在忙中做成的。美國有一位文學家科學家和革命家弗蘭克林，幼時在印刷局裏做小工，他的書都是在做工時抽暇讀的。不必遠說，你應該還記得孫中山先生，難道你比那一位奔走革命席不暇暖的老人家還要忙

些麼？他生平無論忙到什麼地步，沒有一天不偷暇讀幾頁書。你祇要看他的建國方略和孫文學說，你便知道他不僅是一個政治家，而且還是一個學者。不讀書而講革命，不知道「光」的所在，祇是竄頭亂撞，終難成功。這個道理，孫先生懂得最清楚的，所以他的學說特別重「知」。

人類學問遂天進步不止，你不努力跟着跑，便落伍退後，這固不消說。尤其要緊的是養成讀書的習慣，是在學問中尋出一種興趣。你如果沒有一種正當嗜好，沒有一種在閒暇時可以寄託你的心神的東西，將來離開學校去做事，說不定要被惡習慣引誘。你不看見現在許多又麻雀抽鴉片的官僚們，紳商們乃至於教員們，不大半由學生出身麼？你慢些鄙視他們，臨到你來，再看看你的成就罷！但是如果你如果在讀書中尋出一種趣味，你將來抵抗引誘的能力比別人定要大些。這種興趣你現在不能尋出，將來永不會尋出的。凡人都越老越麻木，你現在已比不上三五歲的小孩子們那樣好奇那樣興味淋漓了。你長大一歲，你感覺興味的銳敏力便須遲鈍一分。達爾文在自傳裏曾經說過，他幼時頗好文學

和音樂，壯時因為研究生物學，把文學和音樂都丟開了，到老來他再想拿詩歌來消遣，便尋不出趣味來了。興味要在青年時設法培養，過了正當時節，便會萎謝。比方打網球，你在中學時歡喜打，你到老都歡喜打。假如你在中學時代錯過機會，後來要發願去學，比登天還要難十倍。養成讀書習慣也是這樣。

你也許說，你在學校裏終日念講義看課本不就是讀書嗎？講義課本著意在平均發展基本知識，固亦不可不讀。但是你如果以為念講義看課本便盡讀書之能事，就是大錯特錯。第一，學校功課門類雖多，而範圍究極窄狹。你的天才也許與學校所有功課都不相近，自己去在課外研究，發見自己性之所近的學問。再比方你對於某種功課不感興趣，這也許並非由於性不相近，祇是規定課本不合你的口胃。你如果能在課外發見好書籍，你對於那種功課也許就因而濃厚起來了。第二，念講義看課本，免不掉若干拘束，想藉此培養興趣，頗是難事。比方有一本小說，平時自由拿來消遣，覺得多麼有趣，一旦把牠拿來當課本讀，用預備考試的方法去讀，便不免索然寡味了。興趣要逍遙自在，地不受拘束。

地發展，所以爲培養讀書興趣起見，應該從讀課外書入手。

書是讀不盡的，就讀盡也是無用，許多書都沒有一讀的價值。你多讀一本沒有價值的書，便喪失可讀一本有價值的書的時間和精力；所以你須慎加選擇。你自己自然不會選擇，須去就教於批評家和專門學者。我不能告訴你必讀的書，我能告訴你不必讀的書。許多人嘗抱定宗旨不讀現代出版的新書。因爲許多流行的新書祇是迎合一時社會心理，實在毫無價值。經過時代淘汰而巍然獨存的書纔有永久性，纔值得讀一遍兩遍以至於無數遍。我不敢勸你完全不讀新書，我卻希望你特別注意這一點，因爲現代青年頗有非新書不讀的風氣。別事都可以學時髦，惟有讀書做學問不能學時髦。我所指不必讀的書，不是新書，是談書的書，是值得讀第二遍的書。走進一個圖書館，你儘管看見千卷萬卷的紙本子，其中真正能夠稱爲「書」的恐怕還難上十卷百卷。你應該讀的祇是這十卷百卷的書。在這些書中間，你不但可以得較真確的知識，而且可以於無形中吸收大學者治學的精神和方法。這些書纔能撼動你的心靈，激動你的思考。其他像文學大綱、科學大

網以及雜誌報章上的書評，實在都不能供你受用。你與其讀千卷萬卷的詩集，不如讀一部柏拉圖的理想國。

你也許要問我像我們中學生究竟應該讀些什麼書呢？這個問題可是不易回答。你大約還記得北京報副刊曾徵求「青年必讀書十種」，結果有些人所舉的十種盡是幾何代數，有些人所舉的十種盡是史記漢書。這在旁人看起來似近於滑稽，而應徵的人卻各抱有一番大道理。本來這種徵求的本意，求以一個人的標準做一切人的標準，好像我祇歡喜喫麵，你就不能喫米，完全是一種錯誤見解。各人的天資，興趣，環境，職業不同，你怎麼能定出萬應靈丹似的十種書，供天下無量數青年讀之都能感覺同樣趣味，發生同樣效力？

我爲了寫這封信給你，特地去調查了幾個英國公共圖書館。他們的青年讀品部最流行的書可以分爲四類：(1)冒險小說和遊記，(2)神話和寓言，(3)生物故事，(4)名

人傳記和愛國小說。就中代表的書籍是幽爾汎的八十日環遊世界記 (Jules Verne: *Around the World in Eighty Days*) 和海底二萬哩 (*Twenty Thousand Leagues Under the Sea*)。德孚的魯濱孫飄流記 (*Robinson Crusoe*)、仲馬的三劍俠 (*Three Musketeers*)、霍爽的奇書和丹谷間話 (*Hawthorne: Wonder Book and Tanglewood Tales*)、金斯萊 (*Kingsley*) 的希臘英雄傳 (*Heroes*)、法布爾的鳥獸故事 (*Fabre: Story Book of Birds and Beasts*)、安徒生的童話 (*Anderson: Fairy Tales*)、騷德的納爾遜傳 (*Southey: Life of Nelson*)、房龍的人類故事 (*Vandron: The Story of Mankind*) 之類。這些書在外國雖流行，給中國青年讀，卻不甚相宜。中國學生們大半是少年老成，在中學時代就歡喜像煞有介事的談一點學理。他們——你和我自然都在內——不僅歡喜談談文學，還要研究社會問題，甚至於哲學問題。這既是一種自然傾向，也就不能漠視。我個人的見解也不妨提起和你商量商量。十五六歲以後的教育宜注重發達理解，十五六歲以前的教育宜注重發達想像。所以初中的學生們宜多讀想像的文字，高中的學生

纔應該讀含有學理的文字。

談到這裏，我還沒有答復應讀何書的問題。老實說，我沒有能力答復，我自己便沒曾讀過幾本「青年必讀書」，老早就讀些壯年必讀書。比方在中國書裏，我最歡喜國風、莊子、楚詞、史記、古詩源、文選中的書，世說新語、陶淵明集、李太白集、花間集、張惠言詞選、紅樓夢等等。在外國書裏，我最歡喜漢茲 (Keats)、雪萊 (Shelley)、考老芮基 (Coleridge)、白朗寧 (Browning) 諸人的詩集，蘇非克里司 (Sophocles) 的七悲劇、莎士比亞的哈孟列德 (Hamlet)、李耳王 (King Lear) 和奧塞羅 (Othello)、哥德的浮士德 (Faust)、易卜生的戲劇集、杜格涅夫的新田地 (Virgin Soil) 和父與子 (Fathers and Children)、安斯套夫斯的罪與罰 (Crime and Punishment)、福洛伯的布華里夫人 (Madame Bovary)、莫泊桑的小說集、小泉八雲關於日本的著作等等。如果我應北京京報副刊的徵求，也許把這些古董洋貨捧上，湊成「青年必讀書十種」。但是我知道這是荒謬絕倫。所以我現在不敢答復你應讀何書的問題。你如果要知道，你應該去請教你所知的專門



學者，請他們各就自己所學範圍以內指定三兩種青年可讀的書。你如果請一個人替你面面俱到的設想，比方他是學文學的人，他也許明知青年必讀書應含有社會問題科學常識等等，而自己又沒甚把握，姑且就他所知的一兩種拉來湊數，你就像問道於盲了。同時，你要知道讀書好比探險，也不能全靠別人指導，你自己也須得費些功夫去搜求。我從來沒有聽見有人按照別人替他定的「青年必讀書十種」或「世界名著百種」讀下去，便成就一個學者。別人祇能介紹，抉擇還要靠你自己。

關於讀書方法，我不能多說，祇有兩點須在此約略提起。第一，凡值得讀的書至少須讀兩遍。第一遍須快讀，着眼在醒豁全遍大旨與特色。第二遍須慢讀，須以批評態度衡量書的內容。第二，讀過一本書，須筆記綱要精采和你自己的意見。記筆記不特可以幫助你記憶，而且可以逼得你仔細，刺激你思考。記着這兩點，其他瑣細方法使用不着說。各人天資習慣不同，你用哪種方法收效較大，我用哪種方法收效較大，不是一概論的。你自己終久會找出你自己的方法，別人決不能給你一個方單，使你可以依法泡製。

你嫌這封信太冗長了罷？下次談別的問題，我當力求簡短。再會！

你的朋友，光潛。

## 談動

朋友：

從屢次來信看，你的心境近來似乎很不寧靜。煩惱究竟是一種暮氣，是一種病態，你還是一個十八九歲的青年，就這樣頹唐沮喪，我實在替你擔憂。

一般人歡喜談玄。你說煩惱，他便從哲學辭典裏拖出「厭世主義」，「悲觀哲學」等等堂哉皇哉的字樣來敍你的病由。我不知道你感覺如何？我自己從前彷彿也嘗過煩惱的況味，我祇覺得憂來無方，不但人莫之知，連我自己也莫名其妙，哪裏有所謂哲學與人生觀！我也些微領過哲學家的教訓：在心氣和平時，我景仰希臘廊下派哲學者，相信人生當皈依自然，不當存有曠喜貪戀；我景仰託爾斯泰，相信人生之美在宥與愛；我景仰白朗

寧，相信世間有醜纔能有美，不完全乃真完全；然而外感偶來，心波立湧，拿天大的哲學，也抵擋不住。這固然是由於缺乏修養，但是青年們有幾個修養到「不動心」的地步呢？從前長輩們往往拿「應該不應該」的大道理向我說法。他們說，像我這樣一個青年應該活潑潑的，不應該暮氣沈沈的，應該努力做學問，不應該把自己的憂樂放在心頭。謝謝罷，請留着這副「應該」的方劑，將來患煩惱的人還多呢！

朋友，我們都不過是自然的奴隸。要征服自然，祇得服從自然。違反自然，煩惱纔乘虛而入。要排解煩悶，也須得使你的自然衝動有機會發洩。人生來好動，好發展，好創造。能動，能發展，能創造，便是順從自然，便能享受快樂。不動，不發展，不創造，便是摧殘生機，便不免感覺煩惱。這種事實，在流行語中就可以見出，我們感覺快樂時說「舒暢」，不感覺快樂時說「抑鬱」。這兩個字樣，可以用作形容詞，也可以用作動詞。用作形容詞時，牠們描寫快或不快的狀態；用作動詞時，我們可以說牠們說明快或不快的原因。你感覺煩惱，因為你的生機被抑鬱；你要想快樂，須得使你的生機能舒暢，能宣洩。流行語中又有「閒愁」

的字樣，開入大半易於發愁，就因為閒時生機靜止而不舒暢。青年人比老年人易於發愁些，因為青年人的生機比較強旺。小孩子們的生機也很強旺，然而不知道愁苦，因為他們時時刻刻的遊戲，所以他們的生機不至於被抑鬱。小孩子們偶爾不很樂意，便放聲大哭，哭過了氣就消去。成人們感覺煩惱時也還要拘禮節，哪能由你放聲大哭？喫黃連苦在心頭，所以愈覺其苦。哥德少時因失戀而想自殺，幸而他的文機動了，埋頭兩禮拜著成一部「維持之煩惱」書成了，他的氣也洩了，自殺的念頭也打消了。你發愁時並不一定著書，你就讀幾篇哀歌，聽一幕悲劇，借酒澆愁，也可以大暢胸懷。從前我很疑惑何以劇情愈悲而讀之愈覺其快意，近來纔悟得這個洩與鬱的道理。

總之，愁生於鬱，解愁的方法在洩；鬱由於靜止，求洩的方法在動。從前儒家講心性的話，從近代心理學眼光看，都很粗疏，祇有孟子的「盡性」一個主張，含義非常深廣。一切道德學說都不免膚淺，如果不從「盡性」的基點出發。如果把「盡性」兩字懂得透澈，我以為生活目的在此，生活方法也就在此。人性固然是複雜的，可是人是動物，基本性不

外乎動。從動的中間我們可以尋出無限快慰。這個道理我可以拿兩件小事來印證：從前我住在家裏，自己的書房總歡喜自己打掃。每看到書籍零亂，灰塵滿地，你親自去洒掃一過，霎時間混濁的世界變成明窗淨几，此時悠然就坐，游目騁懷，乃覺有不可言喻的快慰。再比方你自己是歡喜打網球的，當你起勁打球時，你還記得天地間有所謂煩惱麼？

你大約記得晉人陶士行的故事。他老來罷官閒居，找不得事做，便去搬甃。晨間把一百塊甃由齋裏搬到齋外，暮間把一百塊甃由齋外搬到齋裏。人問其故，他說：「吾方致力中原，過爾優逸，恐不堪事。」他又嘗對人說：「大禹聖人，乃惜寸陰，至於衆人，當惜分陰。」其實惜陰何必定要搬甃，不過他老先生還很茁壯，藉這個玩藝兒多活動活動，免得抑鬱無聊罷了。

朋友，閒愁最苦，愁來愁去，人生還是那麼樣一個人生，世界也還是那麼樣一個世界。假如把自己看得偉大，你對於煩惱，當有「不屑」的看待；假如把自己看得渺小，你對於煩惱當有「不值得」的看待；我勸你多打網球，多彈鋼琴，多栽花，多搬甃弄瓦。假如你不

歡喜這些玩藝兒，你就談談笑笑，跑跑跳跳，也是好的。就在此祝你

談談笑笑，

跑跑跳跳！

你的朋友，光潛。

談  
靜

朋友：

前信談動，祇說出一面真理。人生樂趣一半得之於活動，也還有一半得之於感受。所謂「感受」是被動的，是容許自然界事物感動我的感官和心靈。這兩個字涵義極廣。眼見顏色，耳聞聲音，是感受；見顏色而知其美，聞聲音而知其和，也是感受。同一美顏，同一和聲，而各個人所見到的美與和的程度又隨天資境遇而不同。比方路邊有一棵蒼松，你看見牠祇覺得可以砍來造船；我見到牠可以讓人納涼；旁人也許說牠很宜於入畫，或者說牠是高風亮節的象徵。再比方街上有一個乞丐，我祇能見到他的蓬頭垢面，覺得他很討厭；你見他便發慈悲心，給他一個銅子；旁人見到他也許立刻發下宏願，要打翻社會制度。



這幾個人反應不同，都由於感受力有強有弱。

世間天才之所以為天才，固然由於具有偉大的創造力，而他的感受力也分外比一般人強烈。比方詩人和美術家，你見不到的東西他能見到，你聞不到的東西他能聞到。麻木不仁的人就不然，你就請伯牙向他彈琴，他也祇聯想到棉匠彈棉花。感受也可以說是「領略」，不過領略祇是感受的一方面。世界上最快活的人不僅是最活動的人，也是最能領略的人。所謂領略，就是能在生活中尋出趣味。好比喝茶，渴漢祇管滿口吞嚥，會喝茶的人卻一口一口的細啜，能領略其中風味。

能處處領略到趣味的人決不至以岑寂，也決不至於煩悶。朱子有一首詩說：「半畝方塘一鑑開，天光雲影共徘徊，問渠那得清如許？為有源頭活水來。」這是一種絕美的境界。你姑且閉目一思索，把這幅圖畫印在腦裏，然後假想這半畝方塘便是你自己的心，你看這首詩比擬人生苦樂多麼愜當！一般人的生活乾燥，祇是因為他們的那「半畝方塘」中沒有天光雲影，沒有源頭活水來，這源頭活水便是領略得的趣味。